

证券代码：873580

证券简称：新环精密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西新环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一) 回购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以积极回报投资者，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投资者利益。

(二) 回购方式：本次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如回购期间涉及股票交易方式变更，将及时调整回购方式并按相关规定履行后续义务。

(三) 回购价格：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 5.70 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 60 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存在交易均价，交易均价为 2.89 元，拟回购价格上限不低于上述价格，不高于上述价格的 200%。

(四) 拟回购数量、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少于 3,000,000.00 元，不超过 6,000,000.00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 1,052,631 股（按回购价格上限 5.70 元/股计算），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53%。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剩余应回购股份数量。

(五) 回购期限：

1、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提前届满：

(1)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资金使用总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2、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实施回购：

(1) 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披露前 10 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3) 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3、在集合竞价方式回购情况下，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回购实施预告，公告拟实施回购的时间区间，提示投资者关注回购机会。

4、回购实施期限内，公司将加强对回购交易指令的管理，做好保密工作，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合理发出回购交易指令，坚决避免发生“约定交易”、“变相定向回购”等违规情形。

(六) 回购价格和数量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披露《因权益分派导致调整股份回购价格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内容主要为：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4560 元（含税）。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披露了《因股本变动调整权益分派比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调整后，公司可供分配的股份总额为 67,859,223 股（总股本 68,687,333 股-已回购待注销股份 828,110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73768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 年 9 月 24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 年 9 月 25 日。

1、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每股人民币 5.70 元。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回

购价格。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5.70 元/股调整为 5.5544 元/股。

具体计算过程为：

$$P = (P_0 - V * Q / Q_0) / (1 + n)$$

$$= (5.70 - 0.1473768 * 67,859,223 / 68,687,333) / (1 + 0) = 5.5544 \text{ 元/股}.$$

其中：P₀ 为调整前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V 为每股的派息额；Q 为扣除已回购股份数的公司股份总额；Q₀ 为回购前公司原股份总额；n 为每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股票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P 为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

2、调整剩且回购股份数量

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少 3,000,000.00 元，不超过 6,000,000.00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 1,052,631 股（按回购价格上限 5.70 元/股计算），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53%。

公司已回购股份 828,110 股，回购资金已使用 2,499,910.59 元（含过户费、佣金等交易费），预计剩且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为 3,500,089.41 元；在不考虑过户费、佣金等交易费用的前提下，按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5.5544 元/股计算，预计剩且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630,147 股。

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成实际情况为准。

二、回购方案实施结果

本次股份回购期限自 2025 年 7 月 7 日开始，至 2026 年 1 月 6 日结束，实际回购金额占拟回购金额上限的比例为 87.9300%，已超过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规模下限，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666,154 股，总金额为人民币 5,275,794.85 元(不含手续费、过户费等相关手续费)，回购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257%，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 92.7830%，股份回购最高成交价为 3.60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8800 元/股。

除权益分派及股票交易方式导致的调整情况外，本次回购实施结果与回购股份方案

不存在差异。

三、 回购期间信息披露情况

2025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6月20日，公司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新环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的合法合规性意见》（公告编号：2025-026）。

2025年6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025年7月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7月8日，公司披露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025年9月17日，公司披露《因权益分派导致调整股份回购价格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其后，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8月4日、9月1日、9月10日、11月3日、12月4日及2026年1月5日分别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2025-034、2025-041、2025-042、2025-048、2025-051），对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披露。

本次回购期间，存在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公司2025年10月的前两个交易日未披露截止上月末累计回购情况。

四、 回购实施预告披露及执行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存在未经预告而实施回购的情形，不存在在回购实施区间未实施回购的情形。

公司2025年11月4日披露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编号：2025-049），回购的时间区间为：2025年11月7日-2025年11月13日。因工作疏忽，操作人员11月14日在未经预告的情况下进行了回购，回购股份30,400股，交易价格为3.2元/股，成交金额97,280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手续费）。

五、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一) 回购期间卖出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二) 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 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回购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 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公司将在披露回购结果公告后及时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回购股份注销申请，以及中国结算出具的回购专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回购股份注销申请经全国股转公司审查无异议后，公司将按照中国结算有关规定办理股份注销手续。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及时披露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八、 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

山西新环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